

兩種社會科學典範

蕭全政*

摘要

社會科學基本上是在聯結理論與事實間之對立關係。然而，由於分別強調理論層面與事實層面，社會科學中存在兩種極端對立的理論典範；它們在本體論、宇宙論、認識論、人生論、方法論和研究方法上，都存在極不同的內涵，而甚至使相同典範的不同學門間較不同典範的相同學門內更容易溝通。

所謂強調理論層面者，指較強調科學知識的特質及科學知識的發展，以致於偏重科學知識的邏輯結構形式，和經驗檢證程序上的證實或否證過程者。他們主張不變的本體、超時空的歷史社會觀、理性與思維可以先於事實和存在、人是超時空的原子式存在，而在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則主張方法論個體主義，並強調演繹、形式化、相關分析及從理論到事實的研究過程，以追求一般化理論的建構。

相對而言，所謂強調事實層面者，指較強調歷史事實的分析和歷史因果關係的掌握，以致於偏重歷史事實的實存內涵，和整體因果網絡關係之發展者。他們堅持變的本體、具相對時空因果性的歷史社會觀、事實與存在先於理性和思維、人是被時空結構化的個體，而在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亦主張方法論非個體主義，並強調歸納、實質化、因果分析及從事實到理論的研究過程，以重構整體歷史。

壹、導論

何謂「政治」？孫中山先生認為，政治就是管理眾人之事；David Easton 主張，政治涉及社會價值的權威性分配 (Easton, 1965)；Harold D.

*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Lasswell 以爲，政治涉及誰在何時以何方法得到什麼 (who gets what, when, how) (Lasswell, 1958)；Karl Loewenstein 指出，政治涉及權力的爭奪 (Loewenstein, 1957)；而 Karl W. Deutsch 則以爲，政治涉及利益的追求 (Deutsch, 1980)。其他不同的學者，亦將各有其不同的看法。

政治學既然號稱是政治科學，爲什麼連最起碼的「政治」兩個字，都會出現差異頗大的不同內容涵意？面對這種涵意分歧現象，政治學界有兩種主要的解釋：首先，有人認爲，這種分歧只是一種過渡，只要政治學繼續科學化，包括度量工具與度量方法的改良、經驗實證研究的發展，及一般化理論的建構等，總有一天政治學必然能發展出一套約定俗成，且廣爲大家接受的共同概念定義與理論建構；另方面，卻有人認爲，這種定義與界說上的分歧是自然且永遠不可避免的現象，因爲對不同的人、不同的時間或不同的空間，「政治」所表現的事實與意義本來就是不一樣，而假如科學是在分析事實、解釋事實，那它應該給予這些分歧特定的空間，而不必然志在消弭它們，因爲它們都是事實的一部分。

政治學上所存在的這些問題，事實上亦普遍存在於其他社會科學領域中，例如經濟學、社會學，或甚至法律學（蕭全政，1992），而其中的問題，不僅表現在對基本概念定義上的差別，也表現在不同的社會科學哲學、不同的方法論、不同的研究方法，及建構不同的理論與模型等方面。

社會科學各學門中所以普遍存在這些問題，事實上涉及兩種基本典範 (paradigm) 間之對立與競爭。所謂典範，依照 Thomas Kuhn 的說法，包含特定的假設、概念、理論、分析方法、能解決的問題 (problem solving)，而且適用於特定的科學社群 (scientific community) (Kuhn, 1970)。這兩種基本典範夾帶特定的相關內容，不但造成各學門中不斷出現的各種論爭，亦因其貫穿社會科學各種學門，而經常使同一典範的不同學門間，遠比其個別學門內更容易溝通，即具有更大的並容性與共通性。

一般社會科學中，所謂的科學，是強調要在理論與事實的對立關係中，建構理論以分析事實（即社會和歷史現象）、解釋事實、預測事實，甚至控制事實。但是，由於對理論與事實兩種層面的不同強調，社會科學界歷來即存在各種有關社會科學哲學，或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的論爭。討論或涉入這些永無休止的論爭並非本文的目的；本文只期待從總體的角度，針對歷來各種論爭中特別強調理論層面與特別強調事實層面的兩種陣營或類型，進行典範式的內容釐清。當然，在強調理論與強調事實

的兩種類型中，分別又包含各種大同小異的次類型，故本文的討論亦只能以理想型 (ideal-type) 式的歸納而進行，但可以說大致上是分別以邏輯實證論和歷史結構主義為兩種類型的代表。

歷來，在社會科學的研究活動中，所謂強調理論層面者，指較強調科學知識的特質及科學知識的發展，以致於偏重科學知識的邏輯結構形式，和經驗檢證程序上的證實 (verification) 或否證 (falsification) 過程者 (Isaak, 1975；呂亞力，1983；易君博，1984；郭秋永，1988)；而所謂強調事實層面者，指較強調歷史事實的分析及歷史因果關係的掌握，以致於偏重歷史事實的實存內涵，和整體因果網絡關係的發展者 (蕭全政，1992)。其中，前者較注重內在科學性與邏輯一貫性，而且追求一般化理論的建構；而後者較注重實存因果網絡關係，而且強調整體歷史的重構。在社會科學中，前者的典型例子，包括根據邏輯實證論、波普 (Karl R. Popper) 學派否證說，及甚至是拉克托斯 (Imre Lakatos) 的科學研究綱領 (scientific research programme) 而發展的政治學 (魏鏞，1971)、經濟學 (Katouzian, 1980 : 45-90)、社會學與法律學 (蕭全政，1992)；而後者則包括依現實主義、馬克思主義、歷史結構主義等而發展的各種社會科學領域 (江天驥，1988；Cardoso and Faletto, 1979)。

本文的主要目的，是嘗試要釐清社會科學上的這兩種基本典範；但是，筆者深知，這是一件艱難的工作。誠如上列所言，典範涉及基本假設、概念界定與理論建構等方面。而若以能涵蓋整體社會科學的範圍而言，此處的所謂基本假設，必然涉及哲學上所謂宇宙論 (cosmology)、人生論與認識論 (epistemology) 等先驗領域；而概念界定與理論建構，則廣泛涉及各社會科學學門的理論領域與內容。要真正釐清這兩種典範，顯然必須先對社會科學各學門的理論與方法具有充分認知，而且在宇宙論、人生論與認識論上具備專業性的哲學訓練；這些卻都是筆者目前仍深感力有未逮的。

然而，筆者所以仍勉力為之，實因此主題對於當前台灣社會科學的理論與實務界都具有重大意義。基本上，理論典範可以決定人們的思想方法和思想內容，從而影響其研究取向或政策偏好。自十多年前國內社會科學界的「社會科學中國化」之爭 (楊國樞和文崇一，1982)，到近年來因政治、經濟、社會和文化改革而引起的各種紛爭與衝突 (蕭全政，1991；蕭全政和楊德睿，1991)，事實上有不少是因為此兩種基本典範的混淆而發生。若能釐清這兩種基本典範，或許能正本清源，而消弭不

必要的紛爭和衝突，故筆者乃不揣鄙陋，而希望對此主題引起更多的討論和重視。

在人類歷史上，社會科學的發展一直深受自然科學影響。本文第二節將試圖從自然科學的發展史中，對照並討論當前兩種主要社會科學觀的基本差別；第三節將從哲學層次的宇宙論、人生論和認識論上，分析並比對兩種基本典範間的相關不同內容。沿著第三節的邏輯，本文第四節將從較具體的方法論和研究方法層次，討論兩種基本典範的內容與差異；第五節則是簡單的結論與討論。

貳、自然科學的發展與兩種社會科學觀

自一六八六年四月二十八日牛頓發表其「原理」(Principia)一書以來，自然科學的發展即邁入革命性的階段；而以牛頓力學為中心的自然科學觀，甚至至今仍對社會科學界產生支配性的作用。然而，自然科學本身的發展，從相對論、量子論到混沌論(chaos)，事實上都已對牛頓式古典物理的科學哲學觀不斷產生挑戰與替代。理論上說，這些「革命式」(Kuhn 的說法)的改變與內容，雖然不必然能直接移植或投射到社會科學上(Bhaskar, 1979)，但仍將給予有益的啟發而促成社會科學觀上的改變。

上列所謂強調理論層面的社會科學觀，事實上即是以牛頓以來古典物理的自然科學哲學為基礎而展開。古典物理因為假設絕對的時間和空間、質量不滅，以及絕對的標準度量，因而出現絕對理性、萬有秩序、單一路徑(monolithic)的因果關係和一般化理論；此等內涵皆為強調理論層面的社會科學觀所承受。

但是，從自然科學史上看，相對論卻否定時間、空間與標準度量的絕對性，也否定質量不滅定律；同樣的，量子論否定古典物理因結合絕對理性、萬有秩序與單一路徑因果關係等假設而成的決定論，也否定一般化理論；而植根於熱力學的混沌論，更以時間不可逆性彌補相對論和量子論的不足，而企圖從事實層面聯結包括宏觀世界(天體)、人類歷史及微觀世界(電子、原子與基本粒子等世界)間的所有存在與演化問題。自然科學上的這些演變，事實上亦給強調事實層面的社會科學觀相當多的啓示。

一、自然科學的發展與啓示

在自然科學史上，哥白尼的地動說、牛頓力學都曾發生地標式 (landmarking) 的影響，尤其牛頓力學所含具特定本體論 (ontology) 和認識論的科學哲學，更是影響人類歷史達兩個世紀以上。但是，愛因斯坦的相對論、普朗克 (Max K. Planck) 的量子論、海森堡 (Werner Heisenberg) 的測不準定理 (the principle of indeterminacy or uncertainty)，及熱力學 (thermodynamics) 上的時間不可逆性 (irreversibility)，卻又先後使自然科學突破牛頓力學的機械哲學觀，而不斷往前躍進。這些自然科學上的突破，都表現對牛頓力學在本體論和認識論上的揚棄；而且在所謂科學的層次上，亦表現出逐漸以強調理論層面過渡到強調事實層面的趨勢。

牛頓力學是要分析物質在力的作用下，如何在時間和空間中，逐步改變其位置、速度和方向的運動過程。整體而言，從一群相互關聯的公理和定義出發，加上數學與邏輯的形式結構法則，牛頓力學原理自成一個理論上的封閉性萬有體系 (a closed general system)。其間，每個觀念皆可由數學符號表示，而不同觀念間的連接，就由那些數學符號組成的方程式代表；整個系統的數學投影，保證系統中不會出現矛盾，而物質在作用力影響下的運動狀況，就是方程式解的數學表示。從質點運動，擴展到固體力學、旋轉運動、流體力學、彈性體運動、聲學、天文學，甚至到電力與磁力等領域，牛頓物理在二十世紀之前一直被認為是人類社會最終極的一套法則，因為它涵蓋宇宙萬有的整體，及其動態、和諧的秩序（海森堡，1989：55-56；武長德，1984：123-125）。

牛頓物理中的時間和空間都是絕對的，即對任何人都是客觀、不變，而且可以永恒的「放諸四海而皆準，俟百世聖人而不惑」，故能成為分析所有物質運動時之標準參考架構；同時，在標準尺與質量不滅定律下，對所有人而言，物理測量是相同的（武長德，1984：125）。但是，相對論和量子力學的發展，卻將這些公設徹底否定。

首先，愛因斯坦捨棄古典物理先驗上對時間和空間所持絕對而且相互分離的假設；他強調必須將時間和空間一起放在實存運動體系中討論，而其時間，是指客觀實存中「和某種物理過程相關聯的時間」，並以等速前進的光速表現時間的度量，而空間亦指「在實界內可以測量的東西」。其結論是，時間是相對的，因為以光速表示的兩現象之同時性 (synchronism) 繫於對發生現象體系進行觀察者之相對運動；而空間也是

相對的，因為在運動體系內空間會收縮，而其大小仍決定於觀察者的相對運動；同樣的，基於時空的相對性，物體的度量亦屬相對的（武長德，1984：126-135）。此外，相對論物理又推翻質量不滅定律，而把質量和能量用一等式聯結，即 $E=mc^2$ （ E 為能量， m 為質量，而 c 為光速）；換言之，質能可以互轉，而只有質能守恒，沒有質量不滅。

其次，雖然相對論從上列角度給予古典物理在本體論上的衝擊，而改變古典物理在永恒、靜止、絕對的運動體系中之物質機械運動觀，但是相對論仍然沒有逃避宇宙萬有秩序的決定論陷阱。所謂決定論，即強調「由某一物理系統初始狀態的正確認識，可以正確無誤地推演出它此後全部的發展」（武長德，1984：157）；這是牛頓萬有秩序的基礎。在古典物理中，科學家把物理系統的初始狀態，視為是該系統後項發展的「原因」，故決定論又慣稱為「因果律」；在牛頓萬有秩序下，物理世界乃呈現完全決定論，或說服從於因果律，而在絕對時間與空間前提下，此因果律又呈現超越時空、唯力決定的單一路徑因果關係。愛因斯坦的時間和空間因相對於觀察者之相對運動，而摧毀機械式單一路徑因果律，但在觀察者之運動特定下，其時間和空間亦呈絕對化而有決定論色彩，例如他說，「在兩個相對作勻速直線運動的坐標體系中，所有的自然定律，都是完全相等的」（武長德，1984：129）；而更重要的是，愛因斯坦認為以光速過程表現的時間相對性，只是人類認識各種客觀不同事件所產生的意識上現象。因此，他說，「物理實界是一種四度時空（即空間上的長、寬、高，加上時間，所以為四度）連續體，在其中，一切事件都已決定好了。時間的過程只能應用於人類的意識，出於他對不同事件的理會」（武長德，1984：136）。愛因斯坦的瓶頸，也許出在他對上帝造物的相信。此外，相對論的質能守恒定律固然揚棄質量不滅定律，但其質能守恒的等式本身卻仍表現決定論的內容。然而，量子力學的發展，卻使自然科學上的決定論漸為非決定論所取代。

牛頓力學中沒有任何的普遍常數，因而沒有任何的條件性限制，故科學家可以主張普遍性的存在。在相對論中，愛因斯坦強調任何觀察者都不能以高於真空中光速的速度發射信號的事實，因而導出時間上的同時性只能用一個給定的參考架構來定義的結論。不同的參考架構會導致時間的相對性；但是，一個給定的參考架構可以導出同時性的結論，顯然仍屬決定論的範疇。另方面，在量子力學中，普朗克常數 h 的存在，卻限制量子位置和其動量相互間的關係，使位置和動量兩者不再是古典

力學中相互獨立的變量，以致於牛頓力學的普遍性和萬有秩序的決定論，都受到根本的質疑。同樣的，基於量子位置和動量間相互關聯的事實，海森堡進一步提出位置和動量不能同時觀察的測不準定理，而從本體論與知識論上修正決定論（普里戈金，1990：220-227；海森堡，1989）。普朗克和海森堡的理論，都否定決定論和具普遍性的一般化理論，而主張非決定論。

普朗克常數 h ，在於解釋物質或電轉換為光或能量間的恒定關係。此常數基本上「把一個量子系統和測量裝置之間的相互作用定義為不可分開的」（普里戈金，1990：228），即對量子現象的整體，我們必須包括測量的相互作用，才能賦予數值。如此一來，測量的結果，即答案，並不能確保我們必然能接近一個給定的客觀事實；我們還須決定要進行那個測量，及我們的實驗將向系統提出那個問題。因此，對一特定系統而言，均存在不可化約的多元性，每一種選擇均聯繫著特定答案。這種知識論上的多元性，否定古典物理認為能依照系統原樣 (system as it is) 進行客觀描述，而且逐漸接近客觀事實的可能（普里戈金，1990：228-229）。

在普朗克常數 h 的限制下，海森堡認為，我們無法同時觀測到一個電子的位置和動量；若能確定位置，即無法確定動量，若要確定動量，即無法確定位置 ($\Delta q \Delta p \geq h$ ， Δq 表示位置變動， Δp 表示動量變動)。其關鍵在於測量過程引入干擾因素；此包括測量時的光子、進行觀測時所使用的古典物理的理論與概念、依特定理論而設計的觀測儀器，及觀測者的主觀選擇或認識論上的因素等。因此，海森堡強調，「我們必須記住，我們所觀察的不是自然本身而是自然所呈現到我們儀器的」（海森堡，1989：24）；而且，他又認為，微觀世界的電子運動充滿不確定性，並呈現可能率函數的運動方程式關係。此可能率函數包括兩部分，一為客觀事實部分，一為我們對客觀事實的認知部分；前者屬本體論範圍，而後者屬知識論。海森堡強調的測不準，是指測量過程的干擾因素所引起前者範圍內不可避免的非決定論；而後者經常被以誤差的方式看待，亦存在於決定論者的論證、測量中（海森堡，1989：15-25）。

普朗克和海森堡從多元論和測不準角度，否定古典物理單一路徑因果關係的決定論和一般化理論；但是，量子論卻同時隱含墮入虛無論或主觀論的陷阱。量子論強調，人類對於客觀實存的理解，即能反映在觀測儀器上者，呈現多元而相對的現象，或是機率性的函數分佈關係。那

麼，從實存論角度看的客觀存在又是什麼呢？對量子論者而言，客觀實存似有不可知的傾向。其次，海森堡又強調量子論對於因果律的否定（海森堡，1989：50-51），使這個實存的宇宙看來儼然亦是測不準的世界。尤其他在論證測量過程的干擾因素時，似乎又過度強調觀察者或人的重要性，例如他說，「量子論提醒我們一句哲言，當在尋找生活裏的秩序時不要忘記，在人生舞台裏自己是一個演員也是一個觀眾。現在我們可以了解在科學於自然的關係中我們自己的活動變成非常重要」（海森堡，1989：24-25），又說，「人是科學的主體，所有科學是人的觀察結果」（海森堡，1989：64）；加上「測不準的宇宙觀」，海森堡的這些話可能促成各種強調「解構」(deconstruction)、公共論述(public discourse)與相互主觀性(intersubjectivity)的言論與行動，無論是虛無主義式的或主觀主義式的。

量子論所以可能導致毫無客觀限制的相對、多元與測不準的結論，甚至虛無或主觀論的陷阱，在於它，同古典物理和相對論一樣，將時間視為是線型的數值。此特質使物質或量子在不同時間下的運動可以量化估算。但是這種時間均質化的假設，把時間上的過去和未來視為具有對稱性，或說時間具有可逆性(reversibility)，事實上是把科學研究的對象孤立於相對局部的封閉系統中，因為實存的不同時間無法「同時」表現出來。任何假設同時展現全部時間者，皆不符合客觀時間動態，而且忽略客觀實存的不斷變化與制約（武長德，1984：137）。

因此，正如海森堡強調的，所有科學確實都是人的觀察結果，只是卻不必然都在封閉系統的實驗室中進行；同樣的，他強調演員與觀眾的同時，似乎忘掉「人生的舞台」並非依當事人的主觀意識而建構，但卻同時制約演員與觀眾。換言之，海森堡微觀世界的非決定論，仍然受到客觀實存的外在世界（此雖然不能完全的被認知）決定論式的制約；基於此，海森堡並沒有真正否定因果律，只是客觀的實存太過複雜，而使因果律亦確實展現非決定論式的機率性關係。這些過程必須援用熱力學發展過程中所肯定的時間不可逆性才能清楚說明。其實，海森堡亦曾經強調必須結合熱力學中的時間不可逆性，才能使量子論中的可能率函數所含的「可能」轉到「實際」，而與實存的時間和空間不相矛盾（海森堡，1989：88）。但問題是，量子力學的測不準關係中根本沒包括時間，而且難以包括時間，因為時間仍被視為是一個數(number)，不是矩陣式的算符(operator)，而只有後者才能出現在海森堡的測不準關係中（普

里戈金，1990：230）。

在熱力學發展史中，自十九世紀初以來，其第二定律所主張熱力系統中的熵 (entropy) 會因時間的累積而增加，且使系統終達於均衡，即表現對於質能守恒律的挑戰，且隱含時間的不可逆性。近年來，科學家更從熱力學的最新發展，重新解釋熱力學的第二定律，以解決人類社會所呈現，與第二定律預測相反的，愈來愈多的混亂 (chaos) 與動態而不是愈趨穩定的矛盾現象 (Prigogine and Stengers, 1984; Gleick, 1987)。其中，特別是普里戈金 (Ilya Prigogine)，企圖從熱力學中建立「耗散結構 (dissipative structure)」理論，以分析開放性系統如何在遠離均衡的非線型混沌中轉化為秩序的過程與規律（普里戈金，1990）。

普里戈金根據現代熱力學的發展而強調，雖然在封閉系統中時間仍具可逆性，但開放系統中的時間絕對是不可逆；而且在時間不可逆下，雖然開放系統中的熵仍呈決定論式的逐漸增加，但在系統內的漲落與非平衡的運動過程中，卻可能出現偶發性的活性物質 (active matter)，而促使整個系統呈現非決定論式的改變；其間，不可逆的因果律成立，雖然因為客觀實存系統太複雜而只顯現機率性的關係；而這個開放系統的未來，必須從實存的時空結構條件中分析（普里戈金，1990）。

普里戈金的「耗散結構」理論，結合時間可逆性與時間不可逆性，聯貫決定論與非決定論，儼然整合牛頓力學以來自然科學哲學上的主要論爭；同時，在強調宇宙的時空始於大爆炸，而且實存開放系統一直在「時間之矢」往前發展而不可逆下，普里戈金的論點似乎可以貫穿相對時空，而連結宏觀世界、微觀世界與人類社會及其間的歷史動態。當然，在此歷史動態中，或說「時間之矢」的向前中，誠如普里戈金所言，我們確實發現某些時間上的不均勻性，例如在主觀上，每個人或社會對時間的態度可能不同，而在客觀上，我們看到當前各地存在不同發展階段的社會、看到代表過去的化石，甚至包括能反映宇宙誕生過程而被稱為物理學上化石的剩餘黑體輻射 (residual black-body radiation)，但此無礙它們間的可能相互影響。

二、兩種社會科學觀

人類的科學活動，基本上是要整合理論與事實間的對立關係。然而，從牛頓力學的絕對時空、標準度量、自然和諧法則、萬有秩序的決定論和一般化理論，到相對論的相對時空與相對度量、量子論的非決定論，

和熱力學的時間不可逆、決定論與非決定論並容等理論的發展，人類對於如何整合理論與事實間之對立關係，顯然會出現不同的看法和做法，而且逐漸以理論層面為主而轉向以事實層面為中心。

在一個以理性主義的啓蒙和上帝的信仰為背景的歷史階段，牛頓力學的假設和理論內涵相當融合於人們對於事實層面的直觀，因而出現以絕對時空和一般化理論等為主的自然科學觀，即以理論為主而整合理論與事實間之對立。但是，愛因斯坦的相對論卻將客觀實存的事實，如實存的運動體系和時空，視為前提，而否定理論層面上的時空和度量的絕對性，因而提昇理論與事實對立中後者的地位。例如，時間的相對性終讓人們發現其所見到的太陽是八分鐘前的樣子，而北極星則是四百年前的影像，因而警覺直觀的事實與客觀實存間的差距，而不致於建構不切實際的一般化理論（武長德，1984：135）。其次，量子論的非決定論更從微觀世界的運動體系，否定萬有秩序的決定論和一般化理論，而且肯定包括觀察者及觀察過程在內的事實層面的重要性及可能對於理論建構的扭曲。此外，熱力學的時間不可逆，及包含偶然與必然的非線型混沌因果過程，更幾乎是完全肯定事實層面的上位性及理論層面的附屬性。

從牛頓到普里戈金，自然科學及其哲學的發展，顯然是從強調理論層面逐漸過渡到強調事實層面。這種趨勢，透過過去自然科學及其哲學對於社會科學及其哲學的長期影響，亦展現在當代社會科學的兩種社會科學觀中，而恰好亦可視為強調理論層面者和強調事實層面者；只是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的兩種個別科學觀間，不必然存在著一對一的對應關係，也不必然是自然科學者皆先於社會科學者，例如自然科學上的強調事實層面者不必然先於社會科學上的強調事實層面者。若從時間先後與理論內涵看，自然科學上的強調理論層面者顯然最早，而且誘發社會科學上強調理論層面者的發展；同時，後者則進一步刺激社會科學上強調事實層面者的出現；其次，雖然目前很難肯定社會科學上強調事實層面者對於自然科學上強調事實層面者的影響（但也很難說沒關係，例如普里戈金即屬蘇聯裔比利時人，而崩解前的蘇聯即一直是社會科學中強調事實層面者的大本營），但後者的發展顯然有助於強化前者的地位與理論內涵。

在社會科學中，強調理論層面者，在絕對時空、絕對度量、自然和諧法則及萬有秩序等先驗前提下，非常強調科學知識，及累積與檢證這套科學知識的方法與程序，其目的是希望能夠建構一般化理論。他們認

為，要能統合理論與事實間對立關係的科學知識或科學理論，必須具有邏輯性 (logical) 和經驗性 (empirical)；而在以社會現象中的規律性 (regularity) 和類似性 (similarity) 為對象的研究過程中，從概念的界定、命題的確立、資料的蒐集與分析，到命題的檢定，均須嚴守客觀、中立的態度和科學的實證精神，才能建構體現形式理性、客觀性與普遍性且具實存經驗內涵的超時空一般化理論。

在具體學科領域中，強調理論層面者認為，社會科學可依功能性的差別與分工，分化為政治學、經濟學、社會學、人類學、心理學、地理學及歷史學等，但是透過科際整合的努力，這些領域又可相互聯貫而為統一的社會科學，例如行為科學即企圖以理性、自利的個人為核心，分析這些理性、自利的個人，在個人行為、人際關係及人類與其生活環境間關係等三個層次上，所展現的各種規律性與類似性，而整合所有的社會科學學門（魏鏞，1971）。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的社會科學觀者，在相對時空、非決定論、時間不可逆與矛盾、衝突的混沌因果中的秩序等前提下，非常強調實存社會歷史事實的解釋，及其動態變遷的因果分析；其最終目的或可稱為是整體實存人類社會歷史的重構。他們認為，人類社會與歷史，透過糾纏、綿延卻連貫的因果網絡關係，串連其在時間面向上的過去、現在與未來；而假如科學的意義是在分析、解釋甚至預測事實，則其關鍵當在掌握隨時與相對時空下的事實絕對相關的因果關係，因為在時空相對而且時間不可逆下，所有的人類歷史都不會重演（故在開放系統中絕對沒有超時空者），但是所有的「現在」都根源於「過去」，而所有的「未來」亦都由「過去」與「現在」發展而來，其間必然具有因果上的關聯。

相對於強調理論層面者的重視社會現象之規律性與類似性和理論的普遍性與內在科學性，強調事實層面者更重視社會現象的差異性 (differences) 和理論的特殊性與因果性。例如，為了建構具普遍性的社會科學理論，行為科學派即以理性、自利的個人假設為中心，而在政治、經濟、法律等領域，找尋其規律性與類似性而立論。但是，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者為了充分掌握相關因果關係，除人的因素之外，他們必然還注意非人的 (impersonal) 因素，及此等涉及人與非人因素間的動態因果過程；其間，對於因時空和人的相對而展現差異性與特殊性的強調，似乎遠多於規律性與普遍性。

強調事實層面者在重視差異性與特殊性之時，仍受到人類實存歷史

社會的制約，而不致於出現無限相對的現象。雖然人類永遠無法完全認知或證實客觀實存的人類歷史社會是什麼，但卻也無法否定其客觀實存。人類可能因為知識、信仰等主客觀因素，而對此客觀實存產生認知上的相對性，但在時間不可逆下，此客觀實存必然具有其絕對單一性，故此等認知上的相對性，在理論上說，亦將有其絕對性的異中之同。而事實上，如何不斷以事實檢證因果分析，並建構更符合客觀實存人類歷史社會的因果網絡關係，正是此派中人所強調科學活動的最終目的。因此，相對於強調理論層面者的科際整合與一般化理論建構，此派觀點強調人類歷史社會只有一個，雖然具有政治、經濟、法律、社會等不同層面；而若要整合這些層面，不應該從普遍性的假設和規律性的社會現象出發，而必須從構成社會與歷史的整體，且貫穿各不同層面的因果關係網絡著手。

參、兩種社會科學典範的哲學觀

哲學、科學與社會三者，都是人類生活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領域。哲學的內容涵攝宇宙及人類社會客觀存在與變遷的原理，和人類社會應然的規範價值；科學在於解釋客觀實存與變遷，並預測其發展；而社會則屬客觀實存的事實。三者間之關係，正如生命一樣，是可分析但不可分割的：假如沒有社會，科學與哲學都變成玄學；假如沒有科學，哲學與社會並不相干，而社會亦不知其真相與未來動向；而假如沒有哲學，科學與社會都將喪失其發展方向 (Katouzian, 1980 : 1)。

兩種社會科學典範的差異，不僅表現在它們對於何謂科學、何謂社會科學及如何聯結理論與事實間關係之看法上有所不同，亦將表現在哲學層次相關內涵的差別上。自古希臘以來，一般認為哲學包括物理學、倫理學和論理學三部分；這在今日，則分別改稱為宇宙論、人生論和知識論。因此，假如兩種社會科學典範會具有哲學層次相關的不同內涵，即表示它們具有不同的宇宙論、人生論和知識論；當然，對特定典範而言，其宇宙論、人生論和知識論間，應該存在內在邏輯一致性而不相互矛盾。

依照馮友蘭的說法，哲學中的宇宙論又可分為兩部分：其一為研究「存在」之本體及「真實」的要素者，又稱本體論；其二為研究世界之發生及其歷史、其歸宿者，即狹義的宇宙論。人生論包括研究人是什麼

及人應該怎樣的兩部分；前者涵蓋心理學、生理學等領域，而後者包括倫理學、人生哲學及政治社會哲學等。同樣的，知識論亦包括兩部分，即研究知識之性質及知識之規範者；前者包括知識論，而後者涉及論理學或理則學（馮友蘭，1936：2-3）。

馮氏的分類旨在周延地涵蓋哲學的整體範圍，此與本文要突顯兩種社會科學典範間差別的用意有所不同，故本文的討論將沿用其分類，但內容重點上則略有調整。在本體論上，本文所討論者限於本體之變與不變問題；在宇宙論上，限於對時間與空間的看法；在認識論上，限於討論存在與思維間之關係；而在人生論上，則討論對人的假設。

一、本體論——不變與變

宇宙本體的存在到底是理性 (reason) 或事實 (fact)？決定真、善、美等的要素與標準又是什麼？這些問題都曾在哲學史上引起長期的論爭。一般而言，有強調理性先於事實者，也有強調事實先於理性者；而前者亦因而強調真、善、美等的客觀、絕對標準，後者卻主張真、善、美等的相對、多元化。

主張理性先於事實者，無論此理性來自上帝、自然法傳統或其他，即傾向於主張宇宙本體的絕對、單一、永恒的不變。此包括哲學上的基本論 (foundationalism)、客觀主義 (objectivism)、理想主義 (idealism) 及絕對主義 (absolutism)。它們的共同基本特質，在於強調「有或一定有某種永恒、超時空的基準或架構存在，以為我們最終訴諸於判斷合理 (rationality)、知識、真理 (truth)、真實 (reality)、善，或正當 (righteousness) 之本質的基礎」(Bernstein, 1983 : 8)。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先於理性者，無論此事實是肇端於宇宙初始的大爆炸或其他不可知，即傾向於相信宇宙本體是相對、多元且永不停止的變。此包括哲學上的唯物論、唯實論 (realism) 及相對論。其共同特點，在於強調「所有被認為最基本的概念 (concepts)，包括合理、真理、真實、正確 (right)、善及規範，都相對於特定的概念基模 (scheme)、理論架構、典範、生活方式、社會或文化」(Bernstein, 1983 : 8)。

在社會科學中，一般而言，強調理論層面之社會科學觀者，通常持有不變的宇宙本體論。不管最後的根源是如康德所說的絕對理性，或上帝的存在，或兩者的合一，他們都傾向於強調先驗存在的理性、和諧的宇宙秩序，及以之引申的絕對、客觀之真、善、美、社會公平、正義等

判準。自由主義者，自洛克以來，所主張生命、自由、財產等天賦人權及憲政主義理想等，皆是此中典型例子。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之社會科學觀者，通常相信變的宇宙本體論。無論宇宙的根源是始於大爆炸或其他發生論與不可知，也無論宇宙本體的變是源於唯物辯證論者所說的矛盾，或普里戈金所稱的宇宙非平衡性（普里戈金，1990：234-236），他們都傾向於強調客觀實存是個刻刻流轉、息息變遷的大實在；其中，時空的流轉與主體的變遷，導致老子道德經開宗明義所言，「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的多元而相對現象。這在社會科學中的典型例子，包括現實主義者認為自由主義經濟學所歌頌的市場價格機能不一定最好，而其所批判的壟斷和寡佔也不一定不好，一切好壞應由實存相關政經因素決定；而人權也不是天賦的，其具體內容亦由相關實存政經條件決定。

二 宇宙論——超時空歷史社會觀與因果歷史社會觀

強調不變的本體論者，通常亦強調超時空的理性宇宙觀；宇宙是個和諧有秩序的整體，其存在、運作與變遷，都在理性、和諧的秩序中進行。人類歷史社會是宇宙的部分，因而它也是理性、秩序的；其中存在著競爭，但都是良性且和諧的，甚至人類社會就是透過競爭，才達成效率和演化，並因而體現宇宙中永恒而絕對的理性。

人類歷史社會做為宇宙的一部分，故持不變的本體論者認為，它在各層面上都體現宇宙各種不同的超時空理性法則，例如法律上的自然法及以之引申的法理和法體系，經濟學上的供給法則 (the law of supply)、需求法則 (the law of demand)、賽伊法則 (the Say's law，主張供給可以自動創造需求)、葛拉宣法則 (the Grasham's law，強調惡幣會驅逐良幣)，行政學上的巴金森法則 (the Parkinson's law，強調組織會有不當擴張和濫權傾向)，及政治學上的寡頭鐵律 (the iron law of oligarchy，強調政黨及一般組織都會有中央集權化的傾向)。這些法則都稱為是“Law”，表示皆屬先驗而非人化的 (impersonal)，即人類只能發現 (discover) 而不能創造 (create) 它們 (Babbie, 1986：36-37)。這些理性法則，其實經常就是強調理論層面者建構一般化理論的始點，或要證實與追求的目標。

相對而言，強調變的本體論者，通常亦強調相對時空的因果歷史社會觀。此派觀點認為，人類社會為解決其個體與總體的生存和發展問題，

卻面對本質上屬資源匱乏的限制局面，因而出現各種矛盾、衝突，也出現各種聯合與妥協；而人類社會就在這些矛盾、衝突與聯合、妥協中，展開其因果相聯的歷史變遷。這種因果關係串聯人類社會在不同空間上的所有個體和各種層面的總體，也結合這些人和他們所面對非人和他人因素間的關係；而且，它在時間的脈絡上，聯貫了過去、現在與未來，而展現整體人類歷史的因果發展與變遷。勿庸置疑，此因果網絡勢必是非常的複雜，但卻非混亂或無脈絡可尋。

強調事實層面的社會科學觀者，基本上是接受因果歷史社會觀，而且企圖從連貫不同時空的整體性 (holistic) 角度，掌握相關事件或社會現象的整體因果網絡，從而預測其未來發展。波普曾將強調整體性觀點及歷史因果預測者，全部打成烏托邦式歷史主義 (historicism)，且視為是開放社會的敵人 (Popper, 1964；1966)。其實波普所批判的「歷史主義」，是指「歷史定論主義」，即指「一種相信歷史演變規律的心態及對歷史趨勢作預測、預言的行為」，不是指人文學門方法論上一個「專研歷史知識的特色及強調其在知識論上的特別地位」者（陳思賢，1992：42；Katouzian, 1980：84-90）。從變的本體論和因果歷史社會觀看，歷史必然是要往前發展，而且其未來必然要串聯其過去與現在，只是在開放系統中因果網絡關係非常複雜，因此不可能出現決定論式的未來，但卻也不能否定非決定論式的歷史因果預測。

三認識論——思維與存在之先後和主觀與客觀之關係

在認識論所涉及存在與思維的先後，和主觀與客觀間關係的問題上，兩種社會科學典範亦持不同看法。基本上，強調理論層面者認為思維可以先於存在，而主客之間永遠是二元對立；而強調事實層面者主張主客之間必須統一，而存在一定是先於思維。

強調理論層面者的認識論，同時受到來自理性主義與經驗主義傳統影響，並企圖整合兩者於邏輯實證論的方法中。理性主義者強調思維可以先於存在，如笛卡兒說，「我思故我在」；人類可以透過上帝的感召、天啓、神召，或人類自身的理性作用，悟出自然法傳統，或康德式的純粹理性，或洛克等人的天賦人權說、社會契約論等。當然，這些理性的法則，正如牛頓以來的古典物理一般，主要是以邏輯和數學的形式來推演。另方面，經驗主義者強調，客觀實存是獨立於人類經驗而存在者，此客體的本質（即康德所說的「物如」）與經驗認識永遠不能等同，而

有主客二元現象；人們的經驗永遠是局部的，頂多只能以相互主觀性代替客觀。邏輯實證論正企圖以不斷的科學檢證，整合理性與經驗、思維與存在，及主觀與客觀間之關係 (Katouzian, 1980 : 47-53)。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者認為思維是在反映存在，或受存在的激發；沒有存在就沒有思維。而整個客觀實存，從宏觀天體世界，到人類歷史社會，再到微觀的原子世界，雖然其單一、完整、實存面貌至今尙難完全認知，但是科學的努力，顯然仍一直在縮短主觀與客觀間的差距。而從社會科學的領域看，實存的人類歷史社會是其相關思維的最根本基礎和來源；透過科學活動而掌握歷史的因果發展，加上實踐及不斷的反複修正，人類亦可能使主觀逐漸趨近於客觀。

若以一般包括刺激 (stimulus)、有機體 (organism) 及反應 (response) 三部分的學習模型 (a learning model) 來說明，則強調事實層面者的認識論，即相當於主張三者的一體化，亦即對有機體施以實存的刺激才會有所反應，而且有機體是在不斷的試誤過程中，認識實存的刺激和實存的整體；相對而言，實存刺激對於強調理論層面者卻不一定必要，因為天啓或理性等皆可能使有機體直接產生反應，而其反應模式亦經常在根據天啓或理性，以歸納實存刺激的規律性或類似性，並建構一般化理論。

四人生論——原子式個人與結構化個人

為建構超時空的一般化理論，強調理論層面者把整個社會現象的觀察和理論建構的基本單元化約到個人。這種化約事實上是取法於古典物理，因為在古典物理時期科學上的所有物質運動，幾乎都可以化約為原子的運動，而且原子是最小的單位；因此，個人也被假設像原子般的存在著。原子式的個人都具有超時空的共同特性；而在理性的宇宙前提下，個人是宇宙的一部分，故都是理性的個人。這些理性的個人，都具有如 Abraham Maslow 所說的層級化需要結構 (the hierarchy of needs)，從最低的安全需要到最高的自我實現需要循序滿足；另方面，這些理性個人都具有理性計算能力，而且追求自我利益 (self-interest) 的極大化。此外，生命、自由、財產的權利，又被認為是理性個人的天賦基本人權。

為求理論的一般化，強調理論層面者將人的特性進行一般化假設；但事實上，這些一般化假設卻無法一般化適用，因而影響其理論的一般化主張。例如，從實存角度看，這些理性個人與天賦人權的假設較適用於中產階級，而較不適用於下層階級與上層階級，否則就不會有搶盜、

謀殺與戰爭等。此種缺點源於他們只注意人的因素，忽略非人的因素及此等人與非人因素間的互動關係。

強調事實層面者對人的看法，不僅在強調其一般性（如理性的解決其生滅過程中的生存與發展問題），更強調其相對時空性，即強調相對時空下的一般性。從實存角度看，個人絕非原子式的存在，而是被結構化的 (structuralized)；他在任何時空，都被鑲嵌在特定歷史因果網絡結構中；所有的人事實上都是如此，而且透過這些包含人與非人因素的歷史因果網絡，相互牽扯互動著。每個人都在歷史結構脈絡中，體現歷史結構的各種不同層面，而且扮演各種除個人以外的不同身份和角色。結構中的個人，不一定都是宿命或外來決定的；他有特定的限制，但也有特定的機會。為了生存與發展，每個個人或個人集合而成的團體，都企圖儘量利用並增加其機會，而儘量迴避或降低其限制；而這些作為與不作為，才真正體現自我利益，而且促成歷史社會的變遷。由於個人具有多重角色、身份，故其自我利益不必然都以個體自己 (individual self) 的利益為考量，還可能包括與其身份或角色相關聯的團體之利益；同樣的，理性計算的一般化原則，亦將因為時空與人的相對而出現多元相對現象（蕭全政，1988：43～48）。

肆、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的對照

基於不同的科學哲學基礎，兩種社會科學典範在認識事實方法和建構理論程序上亦有很大的差別；其中包括對於歸納法與演繹法的不同依賴，對於因果與相關的不同強調，對於方法論個體主義與方法論非個體主義的不同觀點，及對於形式概念與實質概念的不同重視等。

一、形式概念與實質概念

科學基本上是在於聯結理論與事實兩層面間的關係；而相對於理論與事實，亦存在兩個不同層次的概念，即 Concept 與 Conception，可進一步幫助說明兩種不同典範的方法論和研究方法。

Conception 是指具體而實存的概念，來自人們生活中的點點滴滴，包括各種直接經驗和間接經驗所累積的感覺、知識、體驗、信仰等等。通常，人們的 Conceptions 都非常眾多而繁複，而且不斷因時、空、人之變化而有差異。對特定人而言，Conceptions 無法或難以直接充分表達，

而須透過歸納、整理，變成 Concept 才能說出。

相對而言，Concept 是指形式化、抽象化的概念，並不實際存在於真實世界中，但卻為人們相互溝通或建構理論的基礎元素。Concept 歸納自 Conceptions；因此，特定的 Concept 來自特定的 Conceptions，而溝通和理論建構中的 Concept，通常須以眾人或約定俗成的內容表示之，但這種約定俗成仍有其極限而經常出現相對性，如不同時、空、人或典範，都顯然會隱含不同的概念內涵。本文導論中所提「政治」這概念，即屬如此。

強調理論層面者認為，科學理論既要合乎邏輯且要具有經驗內涵。然而，此種沿襲自邏輯實證論想要統合理性與經驗、思維與存在及主觀與客觀的傳統，卻隱含一個本質性的內在矛盾，使之經常必須遷就理性、思維與主觀，而犧牲經驗、存在與客觀。此問題就出在其理論的建構過程中。

對強調理論層面者而言，社會科學理論都是系統化的語句；此等語句在於表達命題，而命題的內容則是藉著概念及概念與概念間的關係來呈現。因此，如何界定概念使之既能指涉事項、組織經驗，又能具體釐清，以為相關所有人能明瞭、接受，並邏輯性的聯結其他相關概念而為系統性語句與命題，即成理論建構中的關鍵性工作（何秀煌，1982）。這些標準化、邏輯化、抽象化的過程，無可避免的，一定犧牲實質概念層次的很多特殊性、複雜性與具體性內容，才能符合其形式化及一般化的需要。其次，由於強調理性與一般化傳統，此派觀點中的很多 Concepts，都是直接或演繹地取自於其他的公設、理論，而不強調歸納自其所研究特定時空下特定對象的特定實質 Conceptions，亦使此派理論犧牲實存經驗，因而不能充分反映客觀實存。例如導論中的「政治」這概念，無論其最後科學化、形式化的結果是什麼，一定會割捨很多實存的 Conceptions。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者之重點，在於事實經緯的因果分析，而非理論與概念的邏輯嚴謹性，故他可充分運用歸納法，儘可能以不同時空下的所有重要實質概念為基礎，並保留形式概念的多元性（例如「政治」的不同內涵），以建構其因果分析理論。在理論建構中，涉及長期與整體而且不斷在翻新 (update) 的歷史觀與世界觀，經常變成必要的定位基礎，而且是決定理論好壞的重要因素。

二相關與因果關係

所謂相關，是指共變關係；而因果關係除強調共變關係外，因必須在果之前，而且說A是B之因，必須所有非A皆不能解釋B。當然，有因果關係一定有相關，但有相關卻不必然有因果關係；兩者間的差別是質上的差別而非量上的差異，百分之百的完全相關也不必然能變成因果關係。相關只涉及物質或現象可觀察的外表，故又稱外相關；而因果關係還涉及因與果間的內在共變，即包括外相關與內相關。

強調理論層面者在理論建構過程中，由於強調概念與理論的形式化與一般化，故捨棄具相對性的時間和實質性的內涵，致使實存因果關係的分析變成不可能；代之而起的，如古典力學一般，是超時空中的單一路徑因果分析，它其實只是一種相關關係，或是在封閉系統中才成立的因果關係，而其強調可重複度量、檢驗的量化邏輯關係，更進一步使其分析、研究範圍僅限於外相關中的特定領域。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者較不受形式化、一般化及數量化的限制，而可照顧更多實質性、特殊性及屬質的領域，因而更能處理時間不可逆下的因果分析和因果網絡的重構。只是強調理論層面者經常批評強調事實層面者難以提出較一般化理論或模型，但這顯然是誤解他種社會科學典範的特性所致，因為一般化理論和模型本來就不是強調事實層面者所主張。

三方法論個體主義與方法論非個體主義

在原子式個人假設下，一般強調理論層面者在觀察、分析社會現象時都傾向於採取方法論個體主義，即以個體為基本分析單位(unit of analysis)，其個人的傾向(disposition)、偏好、信仰、利益訴求等，皆為分析的重點；而任何超越個人層次的單位，如家庭、組織等之特質，亦須化約至個人才能進行有意義的觀察、分析。集體的特質，通常被認為是其個體特質的總合。

相對而言，強調事實層面者認為，在實存現象中，從個體到集體的特性加總，不但有量變現象，還有質變的可能；換言之，超乎個體的不同集體層次通常都存在著不能完全化約到個體的特質，而必須分別以其集體為單位進行觀察、分析。因此，他們主張方法論非個體主義，即除

個體外，不同的集體亦都可為基本分析單位。當然，與個人的存在是被結構化的一樣，這些可為分析單位的各種集體，也是被結構化的；它們也跟個人一樣，被鑲嵌在多層面的社會結構網絡中，面對特定的限制與機會，而且為了生存與發展而進行自利性的努力，並在歷史因果網絡中不斷變遷。

在自利動機上，方法論個體主義所強調的自我利益，是指行為者自身利益考量；但是在方法論非個體主義中，自我利益卻是一個複雜的概念與過程，它是由特定行為者的角色、身份，或其相關結構關係所決定，而且在不同的時空變化中不斷的調整（蕭全政，1988：45-48）。

四從上到下與從下到上的研究方法

強調理論層面者由於重視普遍性、形式化及客觀化，故整個研究過程和研究方法，都強調以上位的理論和 Concept 為主，下位的事實和 Conceptions 為輔的從上到下過程：自 Concept 的界定開始，可以不管 Conceptions 而直接引自其他理論或公設；而其概念化 (conceptualization) 與操作化 (operationalization) 過程中，固然須注意 Conceptions 特性，但仍以後者適應前者的需要為主；整個資料蒐集、分析過程，亦在配合 Concept 層次的需要。另方面，在理論建構與檢證過程中，事實也是在配合理論演繹與檢證過程和格式上的需要。

相對於上列較偏重演繹與從上到下的研究方法，強調事實層面者較重視歸納與從下到上的研究方法。概念與理論的界定與建構，完全是在組織實質層面的 Conceptions，且解釋事實層面的因果發展。基於同樣的考慮，任何 Concept 的借用與理論的援引均必須非常謹慎，因為除非這些 Concepts 與理論所含 Conceptions 或事實基礎與所要研究者大同小異，否則任何借用與援引都可能是錯誤的開始。

伍、結論與討論

社會科學的基本意義，在於幫助人類瞭解客觀實存，進而幫助人類改善命運。但是由於人們對於此客觀實存的先驗假設及認識此客觀實存的方法等方面的差異，社會科學中向來即存在著不同的理論典範，且對客觀實存出現不同的認知、解釋、預測，並對改善人類命運的對策出現不同的處方。

依照本文所論，社會科學中存在著兩種極端對立的理論典範；它們在本體論、宇宙論、認識論和人生論，甚至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都存在極為不同的內涵。基本上，在社會科學所強調要聯結的理論與事實之對立關係中，偏於強調理論層面的典範，主張不變的本體、超時空的歷史社會觀、理性與思維可以先於事實與存在、人是超時空的原子式存在，而在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則主張方法論個體主義，並強調演繹、形式化、相關分析及從理論到事實的研究過程。相對而言，偏於強調事實層面的典範，卻堅持變的本體、具相對時空因果性的歷史社會觀、事實與存在必然先於理性與思維、人是被時空結構化的個體，而在方法論與研究方法上，亦主張方法論非個體主義，並強調歸納、實質化、因果分析及從事實到理論的研究過程。其中，兩種典範的個別不同內涵間，確實又存在著內在上的關聯。

社會科學的發展一直深受自然科學影響。在自然科學中，三百多年來，從牛頓力學、愛因斯坦相對論、普朗克量子論、海森堡測不準定理，到熱力學的最新發展，人類對於客觀實存的認定，以及認識此客觀實存的內容與方法，都出現數度典範式的變遷。其中，古典物理的絕對理性、絕對時空、絕對標準度量、萬有秩序和單一路徑因果決定論，都不斷在科學理論發現的沖刷下而呈現相對化的現象。普里戈金甚至指出，上列的各種「絕對性」只有在封閉系統中才可能存在，而在開放系統中，由於時間不可逆，故客觀實存中從未出現相同的時空、相同的因果，也不存在絕對的理性或萬有秩序；真正客觀實存的，是結合各種偶然與必然，卻串連各種相對時空的複雜因果關係（普里戈金，1990）。自然科學哲學確實不必然能直接移植到社會科學中來，但是普里戈金對於古典物理的檢討，也確實值得我們在反省同樣主張超時空的絕對理性與一般化理論的社會科學典範時仔細的參考。

對於強調一般化理論的社會科學典範中人而言，過去社會科學界的「社會科學中國化」是不甚具意義的，因為，在他們看來，社會科學就是社會科學，沒有中國與外國之分，故假如「社會科學中國」化還有意義的話，即是在用中國的經驗檢證社會科學理論、豐富社會科學理論，使之更具普遍性、一般化（何秀煌，1982）。撇開方法論和研究方法上的差異不談，他們似乎很難理解，就算使用同樣是社會科學的方法，「社會科學中國化」的真義，是要研究中國社會所以變遷的因果關係，並進而解決中國社會的問題，而不是一般化理論的建構；何況找尋適合研究

中國社會的方法論、研究方法或甚至涉及典範層次的整體先驗假設，都可能是「社會科學中國化」中必須或可以開拓的領域。

近年來，隨著國內的威權轉型和國際的冷戰到後冷戰轉變，我們無論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或法律方面，都面臨激烈的變遷。在分析、解釋這些變遷，並提供改革策略上，無論是表現在政治民主化、經濟自由化、社會運動或後現代主義的發展過程中，我們都看到上列兩種社會科學典範的若隱若現。但是，這些激烈的變遷對於國內社會科學界到底有何意義？國內社會科學界面對這些變遷到底能夠或應該扮演什麼角色？這都是值得深思但卻非短期內即能有共識的課題。然而，可以肯定的是，一個負責任的社會科學工作者在提出任何政策性主張時，必須先瞭解而且針對實存變遷的因果關係，而非一味的援引相對一般化理論與模型，無論它叫憲政主義、內閣制、總統制、雙首長制、自由經濟政策，或後現代主義。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江天驥 1988。當代西方科學哲學。台北：谷風出版社。
- 呂亞力 1983。政治學方法論。台北：三民書局。
- 何秀煌 1982。「從方法論的觀點看社會科學研究的中國化問題」，
楊國樞與文崇一編，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的中國化。台北：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 1-29。
- 易君博 1984。政治理論與研究方法。台北：三民書局。
- 吳瓊恩 1989。美國社會科學新趨勢及其對公共政策研究之啓示。中
華民國公共事務學會、政大公企中心合辦，公共行政新趨勢
學術研討會，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台北。
- 武長德 1984。科學哲學—科學的根源。台北：五南出版公司。
- 海森堡 1989。物理與哲學。周東川等譯自 Werner Heisenberg, Phys-
ics & Philosophy: The Revolution in Modern Science (New
York: Harper & Row)。台北：協志工業叢書公司。
- 郭永秋 1988。政治學方法論研究專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
- 馮友蘭 1936。中國哲學史。北京：清華大學（出版時間、地點待
考）。
- 陳思賢 1992。「巴柏、歷史主義與政治思想的傳統」，石元康等著，
當代政治思潮。台北：民主基金會。頁 39-63。
- 普里戈金 1990。混沌中的秩序。沈力譯自 Ilya Prigogine, Order out
of Chaos. 台北：結構群公司。
- 楊國樞與文崇一主編 1982。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的中國化。台北：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魏 鑄 1971。社會科學的性質與發展趨勢。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
- 蕭全政 1988。政治與經濟的整合。台北：桂冠圖書公司。
- 蕭全政 1991。「國民主義：台灣地區威權體制的政經轉型」，政治
科學論叢（台大政治系出版），第二期，頁 71-92。
- 蕭全政 1992。「法律與政治、經濟間的辯證關係」，政治科學論叢
(台大政治系出版)，第四期，頁 170-130。

蕭全政和楊德睿 1991。「對自由主義憲政觀的反省」，中國論壇，三十一卷第九期（民國八十年六月一日出版），頁 19-23。

二、英文部分

- Babbie, Earl. 1986. *The Practice of Social Research*. California: Wadsworth Publishing Co.
- Bernstein, Richard J. 1983. *Beyond Objectivism and Relativism: Science, Hermeneutics, and Praxis*. Oxford : Basil Blackwell.
- Bhaskar, Roy. 1979. *The Possibility of Naturalism*. New Jersey: Humanities Press.
- Cardoso, Fernando H. and Enzo Faletto. 1979. *Dependency and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eutsch, Karl W. 1980. *Politics and Government: How People Decide Their Fate*.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 Easton, David. 1965. *A Framework for Political Analysis*. New Jersey: Englewood Cliffs.
- Gleick, James. 1988. *Chaos: Making a New Science*. London: Penguin Books.
- Isaak, Alan C. 1975. *Scope and Methods of Political Scienc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methodology of political inquiry*. Homewood, Illinois: The Dorsey Press.
- Katouzian, Homa. 1980. *Ideology and Method in Economic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Kuhn, Thomas S. 1970.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akatos, Imre. 1978. *The methodology of scientific research programmes*. Lond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asswell, Harold D. 1958. *Politics: Who Gets What, When, How?* Cleveland: World Publishing.
- Loewenstein, Karl. 1957. *Political Power and the Governmental Proces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Popper, Karl. 1964. *The Poverty of Historicism*. New York: Harper Torch

Books.

———. 1966. *The Open Society and Its Enemie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Prigogine, Ilya and Isabelle Stengers. 1984. *Order out of Chaos: Man's New Dialogue with Nature*. Toronto: Bantam Books.

Two Paradigms of Social Sciences

Chyuan-Jenq Shiau

Abstract

The basical function of social sciences is to connect the world of theory with the world of fact. Due to different emphases on the aspect of theory and the aspect of fact respectively, there exist two extremely contrasting paradigms in social sciences. These two paradigms have different contents in ontology, cosmology, epistemology, philosophy of life, methodology, and research methods, and they may make students with different disciplines in the same paradigm easier to communicate with one another than those with the same discipline but in different paradigms.

People who emphasize the aspect of theory pay more attention to the nature and development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and also to the logical structure of the knowledge and the procedures of its verification or falsification. They believe in the ontological constancy, universality over time and space, reason and thinking independent of fact and existence, and the atomic being of an individual. Moreover, on methodology and research methods, they follow the methodologically individualism, and they put more emphasis on deduction, formal logics, association (or correlation) analysis, and the reserach procedure from the level of theory to that of fact. The utmost goal for them is to construct a general theory.

On the contrary, people who spotlight the aspect of fact place more stress upon the analysis of historical facts and their causal relations, and thus also the substantial contents of history and the development of its holistic causal network. They believe in the ever-changing of the ontological substance, historical causality with particularity at different time and space,

fact and existence ahead of reason and thinking, and the historically structuralized being of an individual. Furthermore, on methodology and research methods, they accept the methodologically non-individualism, and they pay more attention to induction, substantial logics, causal analysis, and the research procedures from the level of fact to that of theory. The final objective for them, you may say, the reconstruction of the whole history.

